

##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于2014年1月13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1月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实现公司和股东价值最大化，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订了《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待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事宜，公司董事会将按有关程序另行通知。公司独立董事马世豪、刘润堂、王月永已对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待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事宜，公司董事会将按有关程序另行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 3、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或解锁资格、行权或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或解锁；
-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或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或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 7、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及未行权标的股票的锁定事宜；
- 8、授权董事会决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或解锁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 9、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计划进行管理；
- 10、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本议案尚待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

案的事宜，公司董事会将按有关程序另行通知。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三日